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Power®

GOLDEN POW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批准、確認及追認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下午三時正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獲獨立股東以一股一票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百分比) <i>(附註(a))</i>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立仁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Golden Villa Ltd.及Golden Power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作為賣方)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訂立的買賣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買賣中境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40,300,000港元，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p> <p>(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為或就實行有關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任何事宜及／或使其生效而言可能酌情認為屬必要、合宜或適宜的一切有關事宜，以及簽署、蓋章、簽立、完善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p> | 14,058,000 (100%) | 0 (0%) |

附註：

- (a) 投票的數目及百分比乃基於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的股份總數。
- (b) 由於全部票數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c)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0,000,000股。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114,000,000股。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為：無。
- (f) 按通函所載，朱境淀先生及其聯繫人、Golden Villa Ltd.(擁有126,00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2.5%)會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上述各方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 (h)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該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內。

承董事會命
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境淀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即朱境淀先生、朱淑清小姐、鄧志謙先生及朱浩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國華先生、馬世欽先生及周駿軒先生組成。